

# 关于提前拨付 2024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

叶财社字〔2023〕27号

叶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现提前拨付你单位2024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791万元。此项补助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请列“2100408 基层公共卫生服务”相关科目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 此项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自治区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2. 你单位要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按照直达资金的有关规定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、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

3. 请按照直达资金和预算信息公开的规定做好公示工作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4. 请你单位按照《关于印发〈喀什地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喀地财预〔2018〕41号）相关要求，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和评价，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防治出现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。

附件：

1. 2024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 
分配表

叶城县财政局

2023 年 12 月 27 日

附件1:

2024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原基本公共卫生项目	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	下达合计
1	叶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	783	8	791